（上接B744版）

年5月4日，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11月15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武汉合众思壮空间信息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3月1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22年6月22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合众思壮（河南）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区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将“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

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后，“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账号：120910497010903）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账号：127909629510808）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并已完成。同时，公司与下属子公司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及公司与下属子公司武汉合众思壮空间信息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因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账号为32310188000026061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募集资金已转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中管理，且江苏银行募集资金账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便于管理，公司已于2019年12月9日完成了该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募集资金已转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户中管理，且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账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便于管理，公司已于2020年4月24日完成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相关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于2020年9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原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将2016年9月13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投资规模从人民币18,545.08万元缩减为6,250.20万元，将实施主体由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因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000000010120100930111）中的募集资金已转入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0000001012010062343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27909629510106）余额为零，且前述两个募集资金账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便于管理，公司分别于2020年12月16日和2020年12月21日完成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000000010120100930111）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27909629510106）的注销手续，相关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至2022年12月29日，“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此，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零，为方便账户管理，公司已于2023年2月1日和2023年1月30日分别完成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000000010120100623435)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区支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1702000619100095048）的注销手续。相关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各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账户	账号	截止2022年12月31日余额(元)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0623435	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区支行	1702000619100095048	0.00
合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2018年7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计划在广州购置土地建设办公场所用，因此将原“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在广州使用7400万募集资金购置办公场所计划取消。该议案已提交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2、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016年11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孙公司思拓力定位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决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其子公司思拓力定位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思拓力”)增资3,000万元继续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子项目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

2017年7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北斗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下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由美国、迪拜、巴西、俄罗斯、日本变更为美国、巴西、日本、香港、泰国。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思拓力下属全资子公司香港思拓力以募集资金向北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科技”)出资490万元实施泰国区域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

本次变更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变化及确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不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募投项目建设内容不改变，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3、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2018年7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同意将“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

2019年8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因SDK-B-11地块一直未开发利用，经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协商后，由其收回公司位于广州开发区的SDK-B-11地块，收回价格为原购买价。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终止实施“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以上事项已经通过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4、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

2020年9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原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将2016年9月13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投资规模从人民币18,545.08万元缩减为6,250.20万元，将实施主体变更为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以上事项已经通过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2021年7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子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中的子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022年4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合众思壮（河南）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上述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为了提升研发效率，优化全球研发资源的统一规划和配置，公司对整体研发结构进行了调整。“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由合众思壮委托河南研究院统筹实施，河南研究院在实施过程中，有部分研发工作安排给子公司北京合众思壮北斗科技有限公司、西安合众思壮导航科技有限公司、Hemisphere GNSS Inc.和Hemisphere GNSS USA Inc.完成。

截至2022年12月29日，“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此，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含利息）272.60万元。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以上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已豁免董事会审议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相关程序，公司已按照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

2、2016年10月14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的自筹资金2,124,120.36元，置换预先投入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的自筹资金13,362,852.50元，置换预先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42,228,824.25元，置换预先投入本次收购现金支付对价的自筹资金4,410,000.00元，置换预先投入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的自筹资金5,904,393.96元，以上置换金额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并出具报告号为(2016)京会兴专字第03000021号的专项审核报告。

3、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未再发生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承诺投资的项目使用并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履行相应的披露义务，未发生未履行披露义务的情况，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归还与募集资金项目无关的贷款、用募集资金存单质押取得贷款等其他情况。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二十八日

附件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95,807.5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73.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8,074.1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807.54		
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是	14,299.76	5,318.81	–	5,318.81	100%	2018/7/26	–	不适用	否
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	否	25,506.24	16,244.12	–	16,244.12	100%	2018/7/26	30,822.20	是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17,400.00	13,382.04	–	13,382.04	100%	2018/7/26	–	不适用	否
本次收购现金支付对价	否	41,238.00	41,238.00	–	41,238.00	100%	–	–	不适用	否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否	1,556.00	1,550.44	–	1,550.44	100%	–	–	不适用	否
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是	–	750.53	–	750.53	–	终止	–	不适用	否
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	是	–	6,015.67	1,139.31	6,015.67	100%	2022/12/29	–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	11,307.93	234.53	11,307.93	100%	–	–	不适用	否
合计	—	100,000.00	95,807.54	1,373.84	95,807.54	—	—	30,822.2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7年7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的议案》、《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北斗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下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由美国、迪拜、巴西、俄罗斯、日本变更为美国、巴西、日本、香港、泰国。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思拓力下属全资子公司思拓力定位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思拓力”)以募集资金向北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斗科技”)出资490万元实施泰国区域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 2020年9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原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实施主体变更为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合众思壮（河南）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6年11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孙公司思拓力定位香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决定同意全资子公司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其子公司思拓力定位香港有限公司增资3,000万元继续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子项目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的自筹资金2,124,120.36元，置换预先投入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的自筹资金13,362,852.50元，置换预先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42,228,824.25元，置换预先投入本次收购现金支付对价的自筹资金4,410,000.00元，置换预先投入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的自筹资金5,904,393.96元，以上置换金额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并出具报告号为（2016）京会兴专字第03000021号的专项审核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1、节余金额：“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节余1,580.95万元，“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节余5,069.66万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节余4,017.96万元，“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节余234.53万元。 2、节余原因：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及条件的变化，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优化实施方案，合理配置资源，控制采购成本，有效节约了开支。通过多次市场调研、询价、比价、招标及商务谈判等多种过程控制措施，有效的降低设备投资成本；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人力成本支出，提高人均效益，从而有效地控制人力成本，合理降低项目实施费用，形成了资金节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按照《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承诺投资的项目使用并按照信息披露的规定履行相应的披露义务，未发生未履行披露义务的情况，亦不存在将募集资金归还与募集资金项目无关的贷款、用募集资金存单质押取得贷款等其他情况。									

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附件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750.53	0.00	750.53	100%			不适用	否
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	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6,015.67	1,139.31	6,015.67	100%	2022/12/29		不适用	否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	11,307.93	234.53	11,307.93	100%			不适用	否
合计		18,074.13	1,373.84	18,074.1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8年7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公司计划在广州购置土地建设办公场所，因此将原"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在广州使用7400万募集资金购置办公场所的计划取消，并同意将结余资金7400万用于"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与其他项目中的本次收购现金支付对价与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已经支付完毕，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10,674.13万元用于"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 2、2019年8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有偿收回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因SDK-B-11地块一直未开发利用，经与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协商后，由其收回公司位于广州开发区的SDK-B-11地块，收回价格为原购买价。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同时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终止实施"合众思壮高精度业务华南总部及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全部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 3、2020年9月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原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实施主体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同意将“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投资规模从人民币18,545.08万元缩减为6,250.20万元，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4、2021年7月30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子项目金额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中的子项目投资金额进行调整，投资总金额保持不变。 5、2022年4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增加全资子公司合众思壮（河南）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 6、截至2022年12月29日，“合众思壮高精度研究院项目”已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至此，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募集资金节余金额（含利息）272.60万元。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以上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已豁免董事会审议以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的相关程序，公司已按照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23-033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公司及下属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认为上述资产中部分资产存在一定的减值迹象，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资产核销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遵循依法合规、客观性、逐笔审批、账销案存的原则，公司对于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成为事实损失的应收款项进行账务核销。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过对公司及下属公司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拟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4,243.51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产名称	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321.10	-1.34%
商誉减值损失	9,341.77	-38.85%
存货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59.04	-6.07%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911.19	3.7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93.34	-4.1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344.01	-1.43%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7.27	0.2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42.71	-11.41%
合计	14,243.51	-59.23%

1、商誉

2022年末，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有关商誉减值处理的相关规定，以及证监会《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的要求，聘请了具备证券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对商誉减值进行初步测算。

公司聘请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雅图”）、北京合众思壮时空物联科技有限公司、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天成”）、西安合众思壮电信通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安电信”）、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苏州一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一光”）、西安合众思壮防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Stonex S.r.l包含商誉资产组进行了商誉减值测试目的测试评估。对商誉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根据管理层批准的5年期的财务预算基础上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所用的折现率是10.85%-14.83%。计算相关资产组于2022年12月31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采用了假设，以下详述了管理层为进行商誉的减值测试，在确定现金流量预测时作出的关键假设：

收入增长—确定基础是在预算年度前一年及历史上实现的收入增长率基础上，根据预计的市场需求及自身的业务发展及营销战略而保持相应的增长率。

预算毛利—确定基础是在预算年度前公司产品的历史年度毛利率确定预测的毛利。

折现率—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分配至上述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关键假设的金额与本公司历史经验及外部信息一致。经测算，公司发现长春天成、西安电信、苏州一光3项资产组存在商誉减值风险。2022年预计计提商誉减值金额约为9,341.77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商誉原值	期初减值	本期计提减值	期末减值	期末商誉净值
长春天成	10,537.78	424.91	8,824.63	9,249.53	1,288.24
西安电信	573.34	91.43	481.91	573.34	
苏州一光	35.23		35.23	35.23	
合计	11,146.35	516.34	9,341.77	9,858.10	1,288.24

2、长期股权投资

2022年末，公司聘请评估机构对参股公司的运营情况进行初步评估。

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	计提减值准备	投资账面价值
中关村兴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21.10	5,034.70

依据评估机构估值结果，中关村兴业（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减值为321.10万元。

3、存货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按不同产品线、不同型号的各类存货是否陈旧和滞销、可变现净值是否低于存货成本进行重新估计。初步评估显示，公司部分存货存在减值风险，对因技术更新迭代原因导致的呆滞库存产品及其原材料、配件补充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1,459.04万元。

4、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2022年公司所属行业政策及客户信用、信用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账龄结构变化情况及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坏账计提比例	资产余额 2022年末	资产余额 2021年末	资产余额 涨幅
1、单项计提		23,967.68	29,077.39	-17.57%
2、性质组合计提	3%	2,128.25	1,862.06	14.30%
3、按照账龄计提		9,662.35	12,790.18	-24.45%
（1）1年以内	3%	3,522.37	3,881.72	-9.26%
（2）1-2年	19%	2,039.82	671.21	203.90%
（3）2-3年	46%	694.01	1,345.66	-48.43%
（4）3-4年	61%	521.40	1,189.84	-56.18%
（5）4-5年	90%	492.70	4,318.13	-88.59%
（6）5年以上	100%	2,392.05	1,383.62	72.88%
合计		35,758.28	43,729.63	-18.23%

2022年度公司对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计提3,121.6万元减值损失。

5、计提减值准备所在报告期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报告期间为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将减少公司2022年度利润总额14,243.51万元。

四、本次资产减值准备核销情况

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均已全额计提坏账，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核销金额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33.00
成都华新遥感技术有限公司	108.00
贵州省第一测绘院	56.60
农机农户	68.62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	11.3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西有限公司	8.50
其他	0.11
合计	386.15

本次核销后，公司对上述应收账款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相关部门将建立已核销应收款项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如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此外，报告期内，中科雅图转让了部分债权。交易完成后，上述债权达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核销债权前期计提的坏账准备1.05亿元。

五、本次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报废及处置情况

1、固定资产报废及处置汇总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分类合计
原值	5.70	918.35	249.09	831.83	2,004.97
累计折旧		858.87	122.58	699.32	1,680.77
账面价值	5.70	59.48	126.51	132.51	324.20

本次处置的固定资产主要是拟注销子公司清理的固定资产。

2、无形资产报废及处置汇总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著作权	合计
原值	490.00	224.08	714.08
累计摊销	490.00	223.81	713.81
资产减值			
账面价值		0.27	0.27

本次处置的无形资产主要是即将注销的子公司核销的无形资产。

六、董事会对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合理性的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有关事项。

七、监事会意见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决议。

八、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合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公告编号：2023-034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为240,461,181.44元，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金额为1,849,747,242.09元；公司实收股本金额为740,360,305元（公司股份总数为740,360,305股，股本金额为740,360,305元，详见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3、股本”），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23,636,137.49元，较上年减少8.73%，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240,461,181.44元，主要原因有几点：

1、因部分子公司的项目验收进度推迟及海外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未达到预期；

2、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客户需求变化等因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公司计提商誉、长期股权投资、存货等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4,243.51万元。

3、财务费用同比有所下降，但是占收入的比重依然较高，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负面影响。

4、公司持续推进技术、产品研发与管理提升工作，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同比有所下降，但是占收入的比重依然较高，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负面影响。

三、公司拟采取的措施

2023年，公司经营工作思路是：1）聚焦核心能力的建设，围绕核心主业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公司重点业务健康、快速发展。2）持续优化组织架构和管理机制，保障各业务增强市场化综合竞争力，实现纵向敏捷拓展与横向高效协同。

在发展路径方面，公司将以内生性主营业务为成长核心，科学外延，实现产业布局良性扩张。一方面，加强既有内部产品和外部市场资源的业务整合和职能支持体系的共享融合，以进一步提升内部运营效率，促进内生业务的不断增长；另一方面，持续探索和规划国内外并购与战略合作，围绕高精度时空信息领域获取核心技术、高端人才、市场渠道等优质资源，进行优势互补，实现公司的跨越式发展。

在发展模式方面，公司将持续以高精度时空信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为基石，围绕北斗产业化发展趋势，坚持以高精度应用、时空物联与行业数字化转型的业务方向，强化核心技术竞争优势，持续积累企业产业化和规模化发展能力。

在业务发展方面，公司将聚焦于高精度技术、产品和应用，包括测量测绘、机械控制、精准农业、航海应用、形变监测等，同时将大力投入开发基于高精度技术的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包括智慧城市、民用航空、交通运输等，以及在各相关领域提供数据服务。

在运营管理上，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架构。通过业务流程和业务规则、信息化平台和工具的完善，及公司管理体系的规范管理，提升运营效率，控制费用开支，盘活低效资产，支持公司业务的规模化发展和公司战略目标的全面实现。

在组织和文化管理上，加强人才梯队培养与组织建设，强化组织管理、激活团队潜能，优化具备市场竞争力的考核激励体系，使公司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增强。

整体而言，2023年公司将在全球经济发展的新形势和新格局下，依托控股股东对公司的全面支持，充分发挥公司的能力、潜力和活力，积极落实公司战略，实现公司的经营和管理目标。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公告编号：2023-036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方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运营发展，公司关联方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晟信”）通过委托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郑州航空港智慧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智慧互联”）提供贷款人民币1,000万元，期限不超过180天，利率为6.5%/年。郑州智慧互联以1,623.71万元应收账款为担保物为自身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关联关系

兴晟信为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是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法人组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兴晟信是公司的关联法人。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审批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关联董事张振伟、李占森、李汉军、朱兴旺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未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名称：郑州航空港兴晟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053358778L

住所：郑州航空港区护航路16号兴港大厦C座15层

成立日期：2012年8月17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汉军

注册资本：10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投资管理；投融资咨询；资产管理。

实际控制人：河南省财政厅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股权结构

股东名册	持股比例
河南航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

（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75,203.94	2,837,822.72
总负债	1,005,722.93	1,966,523.79
净资产	169,481.01	871,298.9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目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20,074.95	137,775.81
净利润	2,814.08	7,161.95

三、借款方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名称：郑州航空港智慧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47TEUD47

住所：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鄱阳湖路76号润丰锦尚2号楼12楼

成立日期：2019年12月4日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崔晓军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光通信设备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消防技术服务；停车场服务；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广告发布（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二）股权结构

股东名册	持股比例
时空物联（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60%
郑州航空港兴港智慧城市有限公司	40%

（三）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12,272.63	12,528.23
总负债	10,021.11	8,337.00
净资产	2,251.52	4,191.0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目	2021年1-12月（经审计）	2022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25.63	8,431.90
净利润	-481.46	106.65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尚未签署相关合同，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正式合同为准。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利率参照市场化确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控股子公司申请借款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2023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2023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368,321,267.53元。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

上述事项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审批程序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商业行为，交易价格及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

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张振伟、李占森、李汉军、朱兴旺应按规定予以回避。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在审核上述议案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我们认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八、监事会意见

本次交易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公告编号：2023-037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二〇二二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大兴区科创十二街8号院公司会议室。

5、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7、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15日（星期一）

8、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2）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董事会2022年年度工作报告》	√
2.00	《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22年年度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董事会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各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登记时间：2023年5月18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7:00）

3、现场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大兴区科创十二街8号院

邮政编码：100176。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传真电话：010-58275259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联系人：李晓敏女士

联系电话：010-58275015联系传真：010-58275259

2、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预计不超过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全部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83。

2.投票简称：“思壮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我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股委托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同意	表决意见：反对	表决意见：弃权
100	总议案：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董事会2022年年度工作报告》	√			
2.00	《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公司2022年年度决算报告》	√			
5.00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董事会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7.00	《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8.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请委托人在相应表决意见的格内以“○”表示意见。）

证券代码：0023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公告编号：2023-038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徐杨俊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徐杨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徐杨俊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杨俊先生持有公司640,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09%。徐杨俊先生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后股份锁定及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徐杨俊先生离任后，将不再担任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相关职务。公司对徐杨俊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